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积极宣传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传播科学技术和文化知识；组织大型群众文化活动和重大节日的庆典活动；开展群众文化辅导、艺术培训、文学艺术创作等工作；做好收集、整理、抢救和保护民间文化遗产工作，认真做好濒临失传的艺术种类的传承工作。依据《文物法》及文物相关法律法规对全县文物保护单位和重要文物点实施有效保护管理，依法行政。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编制数 7，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在职 8 人，增加 1 人；退休 7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3.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4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47.38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6.1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09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收 入 总 计</b>	<b>183.48</b>	<b>支 出 总 计</b>	<b>183.48</b>

表2

##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09	141.09	104.99	36.1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31.49	131.49	104.99	26.5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124.99	124.99	104.99	2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50	6.50		6.50							
207	02		文物	9.60	9.60		9.6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9.60	9.60		9.6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	24.25	24.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5	24.25	24.2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8	10.08	10.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7	14.17	14.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6.12	6.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6.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6.12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	12.02	12.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	12.02	12.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12.02								
			合计	183.48	183.48	147.38	36.10							

表 3

##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09	104.99	36.1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31.49	104.99	26.5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124.99	104.99	2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50		6.50
207	02		文物	9.60		9.6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9.60		9.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	24.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5	24.2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8	10.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7	14.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6.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	12.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	12.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b>合计</b>	<b>183.48</b>	<b>147.38</b>	<b>36.10</b>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83.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3.4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09	141.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	24.2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6.1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	12.0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83.48	支出总计	183.48	183.48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09	104.99	36.1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131.49	104.99	26.5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124.99	104.99	20.00
207	01	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6.50		6.50
207	02		文物	9.60		9.6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9.60		9.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	24.2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25	24.2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08	10.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17	14.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2	6.1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02	12.0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02	12.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b>合计</b>	<b>183.48</b>	<b>147.38</b>	<b>36.10</b>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89	133.89	
301	01	基本工资	37.66	37.66	
301	02	津贴补贴	20.29	20.29	
301	03	奖金	21.70	21.70	
301	07	绩效工资	21.49	21.4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17	14.1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2	6.1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4	0.4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02	12.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		2.65
302	01	办公费	0.88		0.88
302	05	水费	0.12		0.12
302	06	电费	0.20		0.20
302	07	邮电费	0.40		0.40
302	11	差旅费	0.56		0.5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9		0.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4	10.84	
303	02	退休费	9.64	9.64	
303	05	生活补助	1.20	1.20	
		<b>合计</b>	<b>147.38</b>	<b>144.73</b>	<b>2.65</b>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10		20.00	16.1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6.50		20.00	6.50								
207	01	09	群众文化	2025 年中央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20.00		20.00									
207	01	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6.50			6.50								
207	02		文物		9.60			9.60								
207	02	04	文物保护	2025 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经费	9.60			9.60								
				合计	36.10		20.00	16.10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白表。

###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3.4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收入预算 183.4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7.38 万元，占 80.32%，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2 万元，增长 7.45%，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调标、基本工资普调；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增长；年度考核奖标准增长。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6.1 万元，占 19.68%，比上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增加 1 名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的奖励性技艺补助。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 183.4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7.38 万元，占 80.32%，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2 万元，增长 7.45%，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调标、基本工资普调；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增长；年度考核奖标准增长。

项目支出 36.1 万元，占 19.68%，比上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增加 1 名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的奖励性技艺补助。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3.4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3.4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1.0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文化馆免费开放项目支出、非物质文化遗产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补助发放、自治区级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看护人员补助经费发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事业单位离退休、在职人员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6.1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的事业单位医疗；住房保障支出 12.02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83.4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7.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22 万元，增长 7.45%。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调标、基本工资普调；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增长；年度考核奖标准增长。

项目支出 3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增加 1 名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的奖励性技艺补助。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41.09 万元，占 76.9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25 万元，占 13.22%。
3. 卫生健康支出（类）6.12 万元，占 3.34%。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2.02 万元，占 6.55%。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24.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0 万元，增长 4.4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人员经费项目、公用经费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8.33%，主要原因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增加 1 名

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的奖励性技艺补助。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2025年预算数为9.6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实施内容与上年度一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为10.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9万元，增长16.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的奖励性绩效奖标准提高。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14.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5万元，增长10.5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长。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6.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7万元，增长12.2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增长。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2.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1万元，增长14.3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长。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7.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4.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2.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4】76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民间艺人补助(含伙食、租车费、活动保障费用)、文化馆免费开放运行(含网费、培训费) 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4】63 号

预算安排规模：6.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国家级代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支出标准是 2 万元\人\年；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技艺奖励性补助支出标准是 50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2025 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教【2024】9 号

预算安排规模：9.6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资金分配情况：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看护人员 4 名，支出标准是每人每月 2000 元，发放 12 个月，共计 9.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2025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7 万元，增长 2.7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8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8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88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83.48 万元；当年项目 3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6.1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b>单位名称（盖章）</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b>单位联系人</b>		热萨来提	<b>联系电话：</b>	17690100402	
<b>年度绩效目标</b>		在 2025 年，文化馆致力全方位提升公共文化水平，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弘扬优秀文化船艇，推动文化创新发展。保障 8 名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7 名退休人员相关经费。组织民间艺人开展演出 100 场次，补助 3 名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提高非遗传承人增长率，推动社会参与非遗保护传承渠道；补助 4 名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看护人员，有效提升社会公众文物保护意识，保证 3 处野外文物点的保护率。展览展示以及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满足不同群体的文化需求，增强群众的文化获得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b>年度预算 （万元）</b>		<b>资金来源</b>		<b>资金总额（万元）</b>	
		<b>财政资金（万元）</b>		<b>上级安排</b>	36.1
				<b>本级安排</b>	147.38
		<b>其他资金（万元）</b>		<b>其他</b>	0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b>	<b>指标设定依据</b>	<b>分值权重</b>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下乡演出场次	=100 场次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补助自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人数	=4 人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文化馆数量	=1 个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补助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看护人员人数	=4 人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补助国家级传承人补助人数	=3 人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雷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项目演出 100 场次、邀请地区对我馆摘到培训 1 场次、文化馆对乡镇进行指导培训 2 场次，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效果，充分发挥“三馆一站”提高公民的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的素质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下乡演出场次	>=100 场次	计划标准	=100 场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文化馆	=1 个	计划标准	=1 个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文化馆、文化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馆每年补助标准	<=2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20 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精神文化需求	有效保障	历史标准	有效保障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化服务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94.11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项目名称		2025 自治区文物保护野外看护人员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雷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6	其中：财政拨款	9.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实现全县 3 处自治区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及专人看护、日常巡查，提高巡查看护员工作积极性，最大限度减少破坏，有效保障文物及相关设施安全，营造社会公众参与文物保护的良好社会氛围，有效提升社会公众文物保护意识，文物点得到保护率达到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治区野外文物保护单位数量	=3 处	历史标准	=3 处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助人员数	=4 人	历史标准	=4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全县补助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补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月补助标准	=2000 元\人	预算支出标准	=2000 元\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公众文物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历史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文物点得到保护率	>=90%	历史标准	=90%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文物看护人员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5%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						
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项目负责人		雷婷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5	其中：财政拨款	6.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2025 年度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用于 3 名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达到非遗传承人增长率 5%，社会参与非遗保护传承渠道比上一年度增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人数	=3 人	历史标准	=3 人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到位率	>=95%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传承活动补助标准	=2 万元 \人 \年	预算支出标准	=2 万元 \人 \年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优秀传承人传承活动奖励补助标准	=0.5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非遗传承人增长率	>=5%	历史标准	=5%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推动社会参与非遗保护传承渠道	比上一年度增加	计划标准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非遗传承人满意率	>=9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文化馆单位

2025年01月27日